中華民國 115 年 11 月 16 日
立法院第 11 屆第 6 會期

11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行政院歲入預算有關中央銀行股息紅利繳庫部分

暨 116 年度中央銀行(含中央造幣廠、中央印製廠)業務計畫及營業預算報告

中央銀行總裁　　楊 金 龍

目　　次

前　言 ---------- 1

第一部分：11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行政院歲入預算有關中央銀行股息紅利繳庫部分 ---------- 1

第二部分：116 年度業務計畫及營業預算報告 ---------- 2

壹、 115 年度收支執行情形 ---------- 2

貳、 116 年度業務計畫重點 ---------- 3

一、調節金融 ---------- 3

二、發行通貨 ---------- 3

三、外匯管理 ---------- 4

四、金融業務檢查 ---------- 5

五、經濟研究 ---------- 5

六、經理國庫 ---------- 6

參、 116 年度營業預算編列情形 ---------- 7

一、主要營運目標 ---------- 7

二、營業收支及盈餘 ---------- 8

三、央行資產收益及利息支出均具有不確定性 ------ 9

四、轉投資概況 ---------- 10

結　語 ---------- 12

前　　言

主席、各位委員、各位女士、先生：

今天承邀列席　貴委員會，就 11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行政院歲入預算有關本行股息紅利繳庫部分，暨本行 116 年度業務計畫及營業預算，向各位委員先進報告，甚感榮幸，敬請惠賜指教。

第一部分：11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行政院歲入預算有關中央銀行股息紅利繳庫部分

本行 116 年度預算繳交國庫官息紅利，全數列為行政院歲入預算，計新臺幣 2,200 億 4,828 萬 8 千元，較 115 年度預算繳庫數增加 200 億 226 萬 1 千元，主要係預計 115 年營業收入較往年提高，奉行政院核定 115 年度累積盈餘保留至 116 年度繳庫部分增加所致。

第二部分：116 年度業務計畫及營業預算報告

壹、115 年度收支執行情形

本行 115 年度截至 10 月 31 日之營業總收入為新臺幣 5,288 億 4,647 萬元，營業總支出為 2,907 億 3,975 萬元，收支相抵後，盈餘為 2,381 億 672 萬元。

貳、116 年度業務計畫重點

一、調節金融

(一) 審視國內外經濟金融情勢，採行妥適貨幣政策，妥善運用各項貨幣政策工具，維持貨幣總計數之適度成長，以促進物價穩定，並協助經濟成長。

(二) 彈性運用公開市場操作及貼現窗口融通，調節市場流動性，妥適調控準備貨幣，並引導貨幣市場利率於適當水準，以促進金融穩定。

(三) 滾動檢討選擇性信用管制措施，督促金融機構控管不動產授信風險；配合行政院「健全房地產市場方案」，促進金融穩定及健全銀行業務。

(四) 持續強化國內支付清算系統營運韌性，提升支付系統運作之安全性與效率性；協助完善零售支付基礎設施，促進金融服務創新與普惠金融。

(五) 運用貨幣政策工具，協助金融機構推動永續金融，以促進綠色經濟與永續發展。

二、發行通貨

(一) 辦理新臺幣發行業務，保管發行準備，以維持國家幣信，並充分滿足民眾需求。

(二) 督導協調加強整理回籠券，以維持流通鈔券之整潔。

(三) 研究提升券幣之品質及防偽功能。

(四) 審慎規劃新臺幣鈔券改版作業，以加強鈔券防偽功能，並符合永續發展趨勢。

(五) 督導中央印製、造幣兩廠確實遵照核定之委印鑄數量，如期如質如數完成券幣生產，提升災害防衛韌性與持續營運能力，並將環保理念納入生產作業，推動淨零碳排，以達事業永續發展目標。

(六) 持續向民眾宣導券幣防偽辨識，並推廣愛護鈔券以及硬幣再流通等作法，以達永續環保目標。

三、外匯管理

(一) 提供市場所需外幣資金，維持國內銀行體系外幣資金流動性。

(二) 密切注意國際金融動態及跨境資金移動，並強化外資資金進出管理機制，維護國內金融市場穩定。

(三) 研析國際金融情勢，確保安全性、流動性與收益性原則，適時調整外匯存底投資組合，並將綠色債券納入外匯存底管理運用考量。

(四) 因應金融自由化及數位化，持續推動法規鬆綁，開放金融機構辦理外匯業務，並鼓勵金融業者金融創新。

(五) 持續配合推展國際金融、證券及保險業務。

(六) 積極參與國際金融組織及出席相關活動，持續強化國際金融及氣候變遷相關之交流與合作關係。

四、金融業務檢查

(一) 配合本行金融管理需要，於必要時辦理金融機構涉及貨幣、信用、外匯政策、支付系統及其他本行主管業務之專案檢查或查核。

(二) 因應金融情勢變化及 AI 運用發展，提升場外監控效能，掌握金融機構經營動態，並持續揭露金融機構財業務資料，以增進資訊透明度。

(三) 強化對金融機構健全性及金融穩定之分析與評估機制，持續關注國內外最新金融風險議題，並定期發布金融穩定報告。

(四) 加強金融穩定、金融監理及金融科技相關議題之研究，賡續與國內外金融監理機關及國際金融組織聯繫及合作。

五、經濟研究

(一) 加強對國內外經濟金融情況及金融制度與業務之研究分析，並關注主要經濟體之貨幣、信用及外匯政策，適時撰擬報告及研提建議，供本行貨幣、金融及總體經濟等政策釐定及業務執行之參考。

(二) 充實金融統計、國際收支統計及資金流量統計，並檢討改進編製作業，以反映國內金融實況。

(三) 強化經濟及金融模型，進行貨幣政策之模擬及經濟金融情勢之預測，供本行訂定貨幣政策之參據。

六、經理國庫

(一) 提供國庫資金收付調撥完善便捷之服務，持續推動國庫業務電子化，增進政府財務管理效能；加強對代庫（稅）機構督導及信用風險控管，以維護庫款安全。

(二) 經理中央政府債券業務，持續精進相關作業及完善系統營運，強化委辦機構之督導管理，確保政府債券業務順利運作，促進債券市場健全發展。

(三) 辦理中央政府機關存匯款及財物保管業務，提供安全效率之優質服務。

參、116 年度營業預算編列情形

一、主要營運目標

本行依據 116 年度業務計畫，擬訂各項營運目標，其主要項目如下：

(一) 存放銀行業

116 年度預算營運量為新臺幣 1 兆 6,000 億元，較上年度預算數減少 144 億元，減少率為 0.89%。

(二) 銀行業融通

116 年度預算營運量為新臺幣 2,869 億元，較上年度預算數增加 146 億元，增加率為 5.37%，係預計銀行業外匯融通增加所致。各類融通情形如下：

1. 銀行業外匯融通 2,859 億元。
2. 銀行業放款融通 10 億元。

(三) 投資

116 年度預算證券投資及信託投資營運量為新臺幣 16 兆 6,551 億元，較上年度預算數增加 9,832 億元，增加率為 6.27%。

(四) 各類存款

116 年度預算營運量合計新臺幣 14 兆 5,973

億元，較上年度預算數增加 1,763 億元，增加率為 1.22%，主要係預計銀行業存款增加所致。各類存款項目包括：

1. 銀行業存款3兆7,894億元，係各銀行之存款準備金。
2. 銀行業定期存款 8 兆 3,000 億元。
3. 銀行業轉存款 1 兆 9,381 億元。
4. 公庫及政府機關存款 5,015 億元。
5. 其他各項存款 683 億元。

(五) 發行券幣

116 年度預算營運量為新臺幣 4 兆 1,163 億元，將視實際情況決定發行。

二、營業收支及盈餘

(一) 營業總收入

本行（含中央造幣廠、中央印製廠）116 年度預算營業總收入為新臺幣 4,464 億 6,046 萬 2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增加 176 億 2,508 萬 4 千元，增加率為 4.11%。收入內容如下：

1. 利息收入 4,121 億 4,974 萬 2 千元，包括投資國內外各類證券利息、存放國內外銀行利息及各項融通利息等收入。
2. 其他各項收入 343 億 1,072 萬元。

(二) 營業總支出

本行（含中央造幣廠、中央印製廠）116 年度預算營業總支出為新臺幣 2,711 億 3,886 萬 5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增加 176 億 2,497 萬 1 千元，增加率為 6.95%。支出內容如下：

1. 利息費用 1,881 億 4,280 萬 1 千元。
2. 發行券幣費用 42 億 1,571 萬 8 千元。
3. 各項提存 748 億 960 萬元。
4. 業務費用 19 億 3,564 萬 7 千元，管理費用 7 億 284 萬 3 千元，合計 26 億 3,849 萬元。
5. 其他各項支出 13 億 3,225 萬 6 千元。

(三) 年度盈餘

以上營業總收入與營業總支出相抵後，116 年度預算盈餘為新臺幣 1,753 億 2,159 萬 7 千元。除提存法定等公積 350 億 7,330 萬 9 千元外，餘數連同以前年度累積盈餘 798 億元共計 2,200 億 4,828 萬 8 千元，悉數繳交國庫官息紅利。

三、央行資產收益及利息支出均具有不確定性

(一) 利率、匯率、營運量均受國際金融情勢影響，非央行所能掌控

本行以穩定物價及促進金融穩定為主要營運

目標，營運特性須考量總體經濟面，盈餘受國內外金融情勢影響甚鉅，具有高度不確定性。外幣資產運用收益為本行營業收入主要來源，影響收益之各項因素，包括營運量、主要外幣利率及匯率，均非本行所能完全掌握；另營業支出則受本行沖銷性措施以及國內利率調整變動影響，因此，亦具有不確定性，此為各國央行面臨的問題。

(二) 諸多風險因素牽動國際資金流向，影響未來營收及繳庫

1.收入面：外資持有國內股票市值大幅上升，本行為維護對內及對外幣值穩定，適時進場調節，外匯存底未必能持續成長，影響央行未來營收及繳庫數。

2.支出面：滾動式調整國內通膨預測值，致力達成維持物價與金融穩定目標，爰需考量預留執行貨幣政策之空間。

四、轉投資概況

(一)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依照存款保險條例規定，投資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累計投資總額為新臺幣 49 億 473 萬 1 千元，占該公司資本額之 49.05%。該公司依存款保險條例規定，每年度收入總額減除各項成本費用及損失後之餘額，應全數提存保險賠

款特別準備金，故該公司 116 年度預算無盈餘，本行無投資利益。

(二) 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辦理金融機構之跨行支付服務，自營運以來，本行即提供充分流動性，使其能辦理跨行支付之即時清算作業。為利監督所提供之流動性，奉行政院核定本行投資該公司，累計投資總額為新臺幣 24 億 6,614 萬 6 千元，占該公司資本額之 37%，以權益法認列，預計 116 年度投資利益 10 億 640 萬 3 千元。

結　　語

以上係就本行 116 年度繳交國庫官息紅利、115 年度收支執行情形，與 116 年度業務計畫及營業預算案提出扼要報告，敬請　各位委員先進指教與支持，謝謝。